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9966.1~9966.8—2001

天然饰面石材试验方法

Test methods for natural facing stones

2001-12-30发布

2002-08-01实施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中吸水率、体积密度试验方法等效采用美国 ASTM C97—96《规格石材吸水率、体积密度试验方法》。

本标准是对 GB/T 9966.3—1988《天然饰面石材试验方法　体积密度、真密度、真气孔率吸水率试验方法》的修订,与原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一致。

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,代替 GB/T 9966.3—1988。

本标准由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提出。

本标准由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人工晶体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人工晶体研究所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:东莞环球云石工艺厂有限公司、北京北方建磊装饰装修中心、北京弘高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赫延明、王景祥、郑春歧、刘武强、肖建平、胡家奇、何宁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天然饰面石材试验方法

第3部分：体积密度、真密度、真气孔率、GB/T 9966.3—2001 吸水率试验方法

代替 GB/T 9966.3—1988

Test methods for natural facing stones—

Part 3: Test methods for bulk density, true density,
true porosity and water absorption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天然饰面石材的体积密度、真密度、真气孔率、吸水率试验所用的设备及量具、试样、试验步骤、结果计算和试验报告。

本标准适用于天然饰面石材的体积密度、真密度、真气孔率、吸水率试验。

2 设备及量具

- 2.1 干燥箱:温度可控制在 105℃±2℃范围内。
- 2.2 天平:最大称量 1 000 g,感量 10 mg;最大称量 200 g,感量 1 mg。
- 2.3 比重瓶:容积 25 mL~30 mL。
- 2.4 标准筛:63 μm。

3 试样

- 3.1 体积密度、吸水率试样:试样为边长 50 mm 的正方体或直径、高度均为 50 mm 的圆柱体,尺寸偏差±0.5 mm。每组五块。试样不允许有裂纹。
- 3.2 真密度、真气孔率试样:取洁净样品 1 000 g 左右并将其破碎成小于 5 mm 的颗粒;以四分法缩分到 150 g,再用瓷研钵研磨成可通过 63 μm 标准筛的粉末。

4 试验步骤

4.1 体积密度、吸水率

4.1.1 将试样置于 105℃±2℃ 的干燥箱内干燥至恒重,连续两次质量之差小于 0.02%,放入干燥器中冷却至室温。称其质量(m_0),精确至 0.02 g。

4.1.2 将试样放在 20℃±2℃ 的蒸馏水中浸泡 48 h 后取出,用拧干的湿毛巾擦去试样表面水分。立即称其质量(m_1),精确至 0.02 g。

4.1.3 立即将水饱和的试样置于网篮中并将网篮与试样一起浸入 20℃±2℃ 的蒸馏水中,称其试样在水中质量(m_2)(注意在称量时须先小心除去附着在网篮和试样上的气泡),精确至 0.02 g。称量装置见图 1。

4.2 真密度、真气孔率

4.2.1 将试样装入称量瓶中,放入 105℃±2℃ 的干燥箱内干燥 4 h 以上,取出,放入干燥器中冷却至室温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1-12-30 批准

2002-08-01 实施

温。

4.2.2 称取试样三份，每份 10 g (m')，精确至 0.002 g 。每份试样分别装入洁净的比重瓶中。

4.2.3 向比重瓶内注入蒸馏水，其体积不超过比重瓶容积的一半。将比重瓶放入水浴中煮沸 10 min~15 min 或将比重瓶放入真空干燥器内，以排除试样中的气泡。

4.2.4 擦干比重瓶并使其冷却至室温后,向其中再次注入蒸馏水至标记处,称其质量(m_2'),精确至0.002 g。

4.2.5 清空比重瓶并将其冲洗干净,重新用蒸馏水装满至标记处并称量质量(m'),精确至0.002 g。

5 结果计算

5.1 体积密度 ρ_b (g/cm^3)按式(1)计算:

式中： m_0 ——干燥试样在空气中的质量，g；

m_1 —水饱和试样在空气中的质量,g;

m_2 —水饱和试样在水中的质量,g;

ρ_w ——室温下蒸馏水的密度, g/cm³。

5.2 吸水率 $W_a(\%)$ 按式(2)计算:

式中: m_0, m_1 ——同式(1)中 m_0, m_1 。

5.3 真密度 ρ_t (g/cm³)按式(3)计算:

式中: m_0' , m_1' , m_2' ——同式(1)中 m_0 , m_1 , m_2 。

5.4 真气孔率 ρ_a (%)按式(4)计算:

式中: ρ_b —— 同式(1)中 ρ_b ;

ρ_t ——同式(3)中 ρ_t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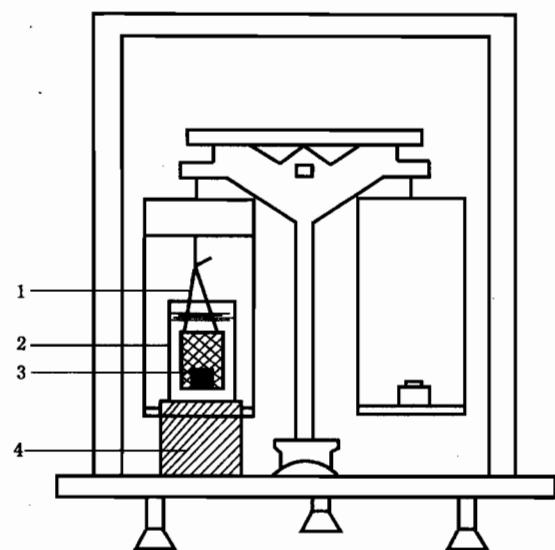
计算每组试样体积密度、真密度、真气孔率、吸水率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试验结果。体积密度、真密度取三位有效数字；真气孔率、吸水率取二位有效数字。

6 试验报告

试验报告应包含以下内容：

6.1 该组试样的体积密度、真密度、真气孔率、吸水率平均值和标准偏差。

6.2 试样名称、品种、编号及数量。



1—网篮；2—烧杯；3—试样；4—支架

图 1 称量装置